附件2：

**理论课、实验课、体育课等课程评教课表信息核对原则**

**一、评价基础信息的显示**

1、评价基础信息按照课表中的教学任务逐条显示，同一教师、同一门课程的教学任务不合并显示。

2、评价基础信息包含：课程名称、课程代码、课程类型、开课单位、授课教师、工号、教师单位、教师类型、课程序号、教学班、学生人数、备注等。

**二、学生评价问卷的匹配**

1、本学期我校开出的所有的理论课、实验课、体育课等全部参加评价，同一门课程有几位教师授课就匹配几份学生问卷。

2、课程类型为理论/实验的课程，同时匹配理论课问卷、实验课问卷；课程名称后有“实验”的独立设置实验课，直接匹配实验课问卷；文科院系的理论/实验课，只匹配理论课问卷。

3、教育学院：（1）社会体育专业，经体育系教务员确认的体育类理论课匹配理论课问卷，体育类技能课匹配体育类问卷。（2）体育2、体育4、体育6、体育达标测试、体育俱乐部训练匹配体育技能问卷。（3）音乐学专业的音乐实操课匹配音乐实操课问卷。

3、学期末评价，公选课不考虑学生人数，全部匹配学生问卷。

**三、其它**

1、重修生不参与评教。麦可思公司导出学生评价数据后，与相关教学任务比对，超出教学任务的班级为跟班重修班级，直接删除重修班学生信息。按删除重修生后的学生人数，匹配问卷和确认班级参评率。

2、卓越班、教改实验班等班级，按照选拔后剩余的学生名单匹配问卷，统计参评率。

3、2018级校内卓越班、教改实验班、机器人班、杨振宁创新班等，按照院系管理员提供的选拔后学生名单和课表匹配学生问卷，学生原专业班级课表中的必修课删除，选修课保留并修改为现所在班级信息后再匹配问卷。智能制造班选拔前、选拔后课表中课程信息均保留并匹配学生问卷。

4、中法学院、粤台学院、国际学院、知行学院、继续教育学院、创新创业学院不参加评教。